

第一章 為自保大顯身手

金秋月圓，丹桂飄香，宮中掛起了八八六十四盞六角琉璃燈，為今晚這場宴會增添了一抹光華色彩。

酒過三巡，世家夫人和小姐們移步至中庭，不約而同開始互相寒暄，說相府家的三千金出落地越發水靈了，說禮部尚書家那位剛封了郡主的表小姐身段更婀娜了。總之就是哪好往哪誇，巴不得把幾位交好的貴女誇上天去。

畢竟誰都清楚，這場盛大的中秋宴名義上是慶賀佳節，實則是為了替幾位皇子擇妃，尤其是年齡最長的太子殿下，正到了要婚配的年紀。

至於太子妃的人選，無非就是宋國公那兩位掌上明珠——氣質如蘭，清麗絕倫的大小小姐宋南珠。

明豔活潑，巧笑嫣然的二小姐宋南枝。

兩位千金都是宋國公府所出，但自身情況有所不同。

大小小姐宋南珠的生母是開國元勳林老將軍的長女，也是國公府的第一位主母，曾經與國公爺舉案齊眉，恩愛非凡，後來不知出於什麼原因自請出家，在清音寺削髮為尼，從此不問世事。

二小姐宋南枝的生母則是如今的新任主母，出身沒怎麼聽說但處事頗有手腕，將偌大的國公府上上下下打理得井井有條，還與京中排得上號的大臣家眷都有來往，堪稱名門夫人的典範。

所以說這兩位各有千秋，就看太子更喜歡哪一款了。

眾人懷揣著一顆八卦的心，偷偷瞄著宋家兩姊妹，卻只看見施施然倚在水榭旁的宋大小姐，沒見著另一個，不禁疑惑，這麼重要的場合，二小姐居然提前離席了？奇哉怪哉。

殊不知此時此刻，渾身無力的宋南枝正滿臉絕望地瞪著床頂。

她穿書了，穿成了風靡全網的大女主文《醫女凰妃》中的炮灰女配。

她的姊姊宋南珠是這本書中的女主，從小跟著德高望重的住持學習醫術，結識了不少雲遊四方的高人，十五歲時已經達成了妙手回春、活死人肉白骨的成就，次年從外祖父家搬回京城，一回來就遭到了同父異母的妹妹排擠，常常在外人面前詆毀她的聲譽。

原本女主不想理會這些家宅暗鬥，沒想到妹妹因為嫉妒她的才貌，擔心她擋了自己的鳳凰路，決定偷偷在晚宴上給她下一劑「合歡笑」。

合歡笑，顧名思義，是一種春藥，服下者起初會四肢軟綿，之後全身燥熱失去理智，做出一些不可描述的舉動。

只要女主在大庭廣眾下出醜，那麼她就不再具備成為太子妃的資格，自己便能名正言順地當上太子妃。

女配想得很美好，卻完全忘記女主是個醫仙，區區一點助興藥，怎麼可能逃得過醫仙的眼睛，女主僅僅一轉手，就把自己和女配杯中的酒換了個方向，冷眼看著女配把那杯加了料的酒咕咚咕咚地喝了下去。

她這個同名的現代人宋南枝就是在這個節骨眼上穿了過來。

宋南枝：「……」多損吶。

根據原著的劇情，再過不久她會被人當場抓包，衣不蔽體和契丹王子在一個房間裡被翻紅浪，手臂上的守宮砂消失，已然是失了貞潔。

也是從這之後，原主徹底黑化，將自己所有的不幸歸罪於女主身上，處處與女主作對，甚至不擇手段地誣陷女主與多位皇族有染，最後被忍無可忍的男主太子和男配三皇子丟進大牢中，拔舌抽筋而死。

光想像，宋南枝就覺得舌根發酸。

「咚！」

門外傳來重物碰撞的聲音，伴隨著小太監尖細的嗓音，「哎喲，王子，您小心腳下吶。要不咱家先給您備上醒酒湯，您去屋裡躺一會。」

太監的聲音越來越近。

這麼快就來了？

宋南枝像一條蛇一樣癱在床榻上，頸後泌出了好幾層香汗，沾濕了身上薄薄的夏衫，露出底下若隱若現的蝴蝶骨和腰線。

她偏著頭，面色潮紅，檀口中逸出不輕不重的呢喃，單看這場景足以讓任何一個雄性生物讚歎一聲尤物，可如果再靠近點就會聽到——

她說的是：我日。

因為身子使不上勁，宋南枝只能靠滾來挪動身體，她艱難地撲騰著火燒火燎的四肢，花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從床上狠狠摔落在地，順勢滾進床底下的空隙。

她前腳剛收進衣裙，後腳房門就被一把推開，搖搖晃晃的契丹王子一屁股坐在床榻上，覺得身下有些汗津津的，也沒多管就悶頭大睡。

一個床板之隔，宋南枝死死咬著嘴唇，擔心自己發出什麼奇怪的聲音，小腹處一陣陣熱浪襲來，她掐紫了手心，暗暗祈禱捉姦的劇情趕緊結束。

時間在煎熬中過得特別慢，彷彿有三個世紀那麼長，契丹王子那缺心眼的隨從終於發現自家主子走錯地方，匆匆忙忙帶人來尋找，幾個女主安排的小廝混在其中，沒看到床上有別人只能悻悻離去。

兩扇門再度合上，宋南枝緊繃的身體鬆懈下來，頃刻間酥麻感遍佈每一根神經，令她不自覺呻吟出聲，慶幸的是這個時辰賓客們應該都準備打道回府，不會有什麼人注意到這裡的動靜。

秋分前後更深露重，涼涼的西風吹乾了宋南枝身上的衣物，又很快被新出的汗打濕，如此反覆，她的意識逐漸變得模糊，憑本能抱緊自己的身體，側身蜷縮在角落……

昏昏沉沉間，好像有人拉住了她的手，那人身上好清涼，如同冰做的一般，宋南枝舔了舔唇，八爪魚似的攀了上去。

這次她作了一個很長很長的夢。

夢裡她還是本屆金廚獎的獲獎者，眼看就要別上金廚勳章了，下一秒畫風突變，一個提刑官拿著燒紅的鉗子撬開她的嘴巴把舌頭拔出來，她看到自己那半截舌頭在石板上蹦躑，一口氣差點沒提上來。

她的臉上身上腳下都開始瘋狂流血，鮮血不停地淌，淹沒了她眼前的審訊臺，冰冷地包裹著她殘破不堪的身體，直漫過她的頭頂。

「啊！」

宋南枝驚叫著從水裡坐起來，呼吸急促，胸口不住地起伏。

她頭髮上還滴著水，定睛一看，自己整個人都泡在水潭中，難怪會作被水淹的夢！四周的環境已然不是先前的房間，看上去更像是某處天然形成的寒潭，潭底源源不斷地冒出冷氣，如白霧一樣縈繞在她身側，緩解了她身上殘留的藥效。

身後的石臺上放著一套乾淨的衣物，她蹣跚起腳取過來，三下五除二地換上。

有人出手救了她，是誰？

宋南枝心中疑惑卻思索不出答案，環顧一圈，除了影影幢幢的梨花林，連隻飛鳥的痕跡都看不見。

她仰起頭，天穹上只掛著一顆孤零零的長庚星，長庚星西斜，東邊天空已經泛出魚肚白，朝霞映著波光粼粼的潭水，美得如夢似幻。

宋南枝用眼睛記下這一切，回頭深深望了一眼潭水，拖著酸軟的身軀往外走。

她是個知恩圖報的人，今日有人在危難關頭幫了她一把，他日她必定會傾盡所能回報對方，可眼下的當務之急，是儘快想辦法脫身。

宋南枝邊走邊估量著自己的處境，即將走出林子時突然聽到了一陣由遠及近的腳步聲，鏗鏘有力，夾雜著盔甲摩擦的響動，飛快地穿過宮道。

宋南枝立刻貼在樹後，一聲不吭地警惕著外面的情況。

「找到人了嗎？」

「報告統領，還未找到。後宮的娘娘們都歇下了不好打攪，其他地方都找遍了，並沒有看到宋國公府二小姐。」

宋南枝屏氣凝神，並沒有因為聽見禁軍說到自己就貿然出去，接著她又聽到一個士兵小心翼翼地出聲——

「統領，還有一個地方沒找……後面那片林子要不要搜一搜？」

宋南枝覺得自己背上的毛都炸起來了，兩人對話的內容她不能完全聽清，但也知道他們是想來查她腳下這片地，以她現在這個模樣在這麼偏僻的地方被發現，想不傳出閒話都難。

「搜你個頭啊！你小子是不是活膩了，不知道那是什麼地方啊，國師祁星的地方你也敢擅闖，嫌小命太長了是不是？還不快回去跟太子殿下稟報！」

士兵被罵得狗血淋頭，唯唯諾諾地退下了。

此時宋南枝打著十二分的精神，自然沒有錯過禁軍口中的那個名字——國師祁星。

她猛然想起文中的一些設定。

男女主訂婚後接踵而來的是各種反派，前期是以她為代表的各種世家勢力，中期是野心勃勃篡位登基的三皇子，後期是侵入中原的異域族人。

異域人天生身體條件適合習武，個個武藝高強，這大大打破了男女主對武力的認知，一時之間中原大軍屢戰屢敗。束手無策之際，女主從歷史記載中找出了他們

的弱點，又憑藉著堅定的信念和不屈的靈魂，攻克了重重難關，逐一擊破敵方陣營，獲得了勝利。

這時主角們的實力幾乎達到了頂峰，放眼整片大陸無人能及，就在讀者以為要大結局的時候，閉關多年的國師出關了。

國師看了一眼被圍剿的族人，信手殺光了包圍他們的士兵，並給侍奉自己多年的皇族留下了一句「好自為之」，隨後帶著僅剩不多的族人揚長而去。

自此大陸上再沒出現過異域人，男女主順利成為了帝后，故事畫上了圓滿的句號。當時大部分讀者都是黑人問號臉，雖然這個國師只提到了短短半章，但從描述上來看實力完全能秒殺男女主，他就這麼走了？

對此作者給出的答覆是：境界不一樣，看法不一樣，皇權地位於他皆是過眼雲煙。有些人覺得作者是在搪塞他們，瘋狂差評；也有人覺得這個解釋說得通，在架空歷史背景下，人外有人天外有天很正常，格局不能太小。

宋南枝沒發表意見，她純屬是閒來無事看看小說，小說裡的故事都是虛構的，就算隱藏 Boss 把男女主幹掉了也和她沒有關係。

不過現在好像有關係了，她欠人家人情的關係。

宋南枝撓了撓頭，頓時覺得壓力山大。她又觀望了一會，發現禁軍始終在附近的宮道上來回巡邏，不敢再多待，看準時機就貓著腰朝反方向走。

然而她低估了宮中地形的複雜，冗長的巷道彎彎繞繞，又全是一個模子刻出來的，不常來的人很容易迷路。

宋南枝欲哭無淚，她忘記了，原身是認得路沒錯，可她不認得路啊，跟瞎子摸象似的在裡面亂轉，還不是早晚會撞上禁軍，到時候給她一百張嘴也說不清……

宋南枝蹲在牆邊一籌莫展，打算再找找路時旁邊冒出一陣細微的聲響，她條件反射地扭頭，「有人嗎？」

沒有人回應。

她循著聲源望去，小路又黑又窄，看不清裡面具體有什麼，只能粗略瞥到一個飄著的白色人影。

這是撞鬼了？

宋南枝嚥了口唾沫，大著膽子湊近了點，剛好對上從裡面幽幽伸出來的頭。

蒼白的臉、無神的眼睛、雜亂的頭髮，看起來和鬼沒什麼兩樣。

但宋南枝還是一下認出了她，「康寧公主？」

康寧公主是已故的先皇后留下的小女兒，與當今太子蕭明宇一母同胞，出身尊貴，本應受盡寵愛，可惜她的智力一直停留在五歲那年，時而清醒時而癡癡傻傻，連太醫都摸不清病灶，更別提替她根治了。

日子一久，皇帝漸漸遺忘了這個小女兒，草草賜了處宮殿給了個封號，便不再過問。

太子早些年還偶爾來探望探望小妹，無奈小妹根本認不出他，這些年也就往來得少了。

這麼看來，這位康寧公主也是滿慘的。

宋南枝眼中帶上一絲同病相憐的意味，俯下身來問道：「公主怎麼會一個人在這……」

話還沒說完，面前的小公主飛快地上前一步捂住了她的嘴，做了一個噤聲的手勢，「噓，小點聲，別讓大丫和二丫聽見了，不然明天又要挨打了。」

宋南枝聞言皺起眉頭，康寧公主再怎麼不受待見，也是堂堂一國嫡出公主，看護的人少也就算了，居然還有人敢打她？

她擺了擺手，示意自己不會大聲，壓低嗓音輕輕道：「公主這麼早是要去哪？」

康寧公主抹了把蹭上的灰，不好意思地看向自己的小肚子，攏手到她耳邊說：「我跟妳說，妳別告訴別人，其實我是去外面找東西吃的，重華宮裡的東西實在太難吃了，餵小貓牠們都不願意吃呢。」

宋南枝：「……」這得多難吃。

她看了看可憐兮兮的小公主，心中忽的生出一計，「公主，我有個辦法能讓您立馬吃到好吃的，作為交換，您幫我一個忙好不好？」

她提出的要求自然是讓小公主替她打掩護，證明她們一直在一起，她沒有見過任何異性。

這對康寧公主來說不過是一句話的事，小公主很快拍著胸脯答應下來。

重華宮的廚房好些時日沒正經開伙了，一推開門，一股子發黴的氣味撲面而來。宋南枝把袖子一卷，在廚櫃裡上下翻找起來，翻了一刻鐘果真讓她找到了些食材，但大部分都是素的，只有一塊小小的醬肉硬得跟石頭一樣。

宋南枝歎了口氣，這公主住的地方怎麼比冷宮還要淒涼。

她盯著案板上的些許糯米、兩根歪瓜裂棗的胡蘿蔔，還有三四個洋蔥香菇和玉米，努力搜尋著名廚菜單上的早點。

靜默了幾分鐘，她爛熟地抄起菜刀，把洗淨的胡蘿蔔和香菇飛快切成丁，同時瀝乾濕糯米和玉米，把均勻而飽滿的顆粒混合在一起，整個過程如行雲流水，不多花一分時間，又將力度控制得恰到好處。

康寧公主在一旁看呆了，她從沒在哪个宮女或娘娘身上看到過這種功夫，也只有御膳房那些老頭能夠勉強趕上這種速度。

宋南枝麻利地揉好麵糰，擀麵杖一旋一按，一塊薄薄的麵皮就出現在她手下，緊接著是三塊、五塊、十塊、二十塊，整整齊齊二十四塊皮擺在籃中。

燒賣這道點心，講究的是皮薄餡厚，軟糯適宜。同樣的麵皮和餡料，在不同廚師的手底下會呈現出截然不同的風味，當廚師失去了精密的儀器，所有的度量衡只能通過直覺來判斷，這就極其考驗基本功。

很顯然，她的基本功十分紮實。

半個時辰後，濃郁的香氣自廚房裡飄散而出，將整個重華宮的宮人從睡夢中喚醒。掌事宮女急匆匆擠進圍觀人群，一眼就看到康寧公主和一個面生的女子坐在一起吃早點，那早點不知是怎麼做的，白裡透著金，金色糯米裡夾著肉末，一口咬下去滋味無窮，惹得旁邊幾個小宮女垂涎欲滴。

掌事宮女心中一邊唾棄她們那副沒見過世面的樣子，一邊肚子也有些蠢蠢欲動。

「大丫——快來快來！」康寧公主看見掌事宮女，朝她招了招手，「我想哥哥了，妳幫我把太子哥哥和太子妃叫來好不好？」

「公主妳又開始說胡話了。」掌事宮女鄙夷地瞧了她一眼，撥動紅豔豔的指甲，「太子殿下日理萬機，哪有閒功夫理會妳，還有太子妃……哪來的太子妃，不是還沒選出來嗎？」

宋南枝放下筷子，心中大致有了一個猜想，男女主還沒有把她失德的消息公之於眾，或許是因為沒有找到有利的證據，又或許是因為目前的證據無法直接摧毀她，否則以主角那雷厲風行的性子，分分鐘能把這樁醜聞傳得全城皆知……

她面無表情地看向那個欺主的惡奴，拔起嵌在桌邊的菜刀朝那頭走去，嚇得對方連連後退。

「青天白日的，妳……妳想幹什麼？」

「幹什麼？」宋南枝思考了一下這個問題，鄭重其事地把刀架在她的脖子上，「當然是請、妳、去、傳、公主的話。」

「妳……妳……」掌事宮女沒想到宋南枝居然真的敢威脅她，登時像一隻被戳破的紙老虎般癱了下去，哆嗦了半天沒說出一句完整的話，強撐著雙腿往東宮走。東宮距離重華宮不遠，傳個話半炷香時間就能到，一來一回正好一炷香的功夫。宋南枝分完了剩下幾籠燒賣，若有所感地抬起頭，果不其然看到原書中的男主角和女主角，她淡定地和他們打了個招呼。

太子蕭明宇的臉色看起來不是很好，他一整晚沒睡等著禁軍的回報，卻等來了一個宋二小姐人間蒸發的消息，這事兒還沒解決，妹妹那兒又緊跟著出事，弄得他焦頭爛額。

準太子妃宋南珠的氣色也沒好到哪裡去，她陪了太子一整晚，清晨匆匆打了個盹又被吵醒，宮女的話讓她心中生疑，總感覺這打扮和她那個妹妹宋南枝如出一轍，可宋南枝那麼膽小的人，怎麼可能做出這種事？

兩人當即決定找上門來看看，不看不要緊，一看竟還真是他們遍尋不得的宋南枝。

「妳昨晚到底去哪裡了？」宋南珠上來就是一句來勢洶洶的質問。

敢情是直接拿她當犯人審了？宋南枝按了按耳朵，心知不管她回答什麼，都會被扣上一頂夜不歸宿的帽子。

在古代夜不歸宿可是大忌，關乎到一個女子的清白，一旦有了這種汙點，想要再嫁一個好人家就難了。

宋南枝佯裝不知情，「昨晚？昨晚我哪也沒去啊。」

宋南珠的眉宇間有些輕蔑，吃定她已經失身，「都這樣了妳還想抵賴，妳昨晚不是和契丹王子在一起嗎，王子都已經坦白了，妳也不必藏著掖著了。」

坦白個頭，契丹王子壓根沒見過她好嗎？

宋南枝翻了個白眼，此時如果站在這的是原主，可能被女主一刺激就說出了實話，可是她不一樣，為了活命，臉皮可以比自己做的千層餅還厚。

她不卑不亢地站起身，「姊姊怎麼能這麼汙衊我的清白，昨晚我明明讓小廝給妳帶話，說我許久沒見公主，晚上陪公主住，怎麼到妳這兒就變成我在外面鬼混了？」

蕭明宇聽到這話斜瞄了一眼未婚妻，嘴上沒說什麼，緊蹙的眉頭卻顯示出他內心的猶疑。昨晚聽說小姨子作風不檢點的時候他也十分驚訝，但仍舊選擇相信未婚妻，甚至出動了禁軍幫她出氣，倘若真的只是姊妹之間的拉踩，那他做的一切豈不是成了笑柄？

宋南珠察覺到太子的不悅，急忙斥責出聲，「什麼小廝？妳胡說什麼，我根本沒有帶小廝進宮過！」

她一急之下露出了破綻，那是一個宋南枝從一開始就在等的破綻。

「姊姊沒有帶小廝？」宋南枝揚起了一個輕快的笑，「妳確定嗎？」

女主今晚帶了小廝，還不止一個，因為她早就預料到女配會對她下手，提前安排人手防範未然，女配中藥後那些人一直尾隨跟蹤，所以原文中女主才能在那麼短的時間裡將女配抓個現行，而且女主自詡正大光明，帶了多少人大家看得一清二楚。

「也可能是帶了。」宋南珠眼神閃了閃，「我忘記了。」

「那看來姊姊最近記性不太好。」宋南枝迅速接過話頭，不動聲色地把主動權轉移到了自己身上，「興許是太勞累了，才會把我托人帶的話給忘了。」

她說著抬眸看了看女主，眼中有顯而易見的控訴。

宋南珠只覺得自己胸口鬱結著一口氣，指著宋南枝道：「別想狡辯，我都說了沒有聽到過什麼傳話，我要是真的聽到了，怎麼還會滿皇宮的找妳？當我閒的不成？」

宋南枝搖了搖頭，「那我就知道了，姊姊大半夜的不睡覺，莫名其妙來找我不說，還把我失德的消息傳得七七八八，不知到底是為了哪般？」

她輕輕鬆鬆把鍋甩回了女主頭上，她知道女主沒有證據，只能靠口頭逼問來給她設套，她又不蠢，才不會上當。

宋南珠沒想到才一夜不見，宋南枝就變得如此伶牙俐齒，關鍵還有個康寧公主站在她那邊。

宋南珠目不轉睛地盯向康寧公主，「公主，昨晚我妹妹真的一直和您在一起？」

「昨晚誰和我在一起？」康寧公主嚥下最後一口美食，看了看宋南枝後乖巧地點點頭，「嗯對，昨晚好吃的……她一直和我在一起。」

宋南珠：「……」這是聽懂了還是沒聽懂啊？

可不管她怎麼問，康寧公主就是一口咬定宋南枝昨晚無時無刻都在重華宮裡，一步都沒出去過。

「好，好。」宋南珠氣極反笑，放下一句狠話，「宋南枝，妳今後最好都不要讓我抓到把柄。」

宋南枝理都不理她，自顧自地投餵康寧公主。眼瞧著女主怒氣衝衝地離開，男主抿唇打算跟上去，她出手攔下，「太子殿下。」

蕭明宇不甚高興地看向宋南枝，以為她又要像以前那樣朝他哭訴，嫌惡地拂袖避開她的手，「還有什麼事？」

宋南枝一陣無語，「殿下愛護心上人是好事，但也不要把自己的胞妹忘在腦後，

不然哪天胞妹餓得生病了都沒人知道。」

倘若不是男主成天只圍著女主一個人轉，康寧公主也不至於淪落到這種程度，上有惡僕仗勢欺人，下有黷米食不飽腹，照這個樣子下去，康寧公主就算是沒病，也遲早因為營養不良餓出病來。

「大膽！」蕭明宇臉黑了黑，冷冷地出聲道：「妳是在指責本宮沒有照顧好康寧嗎？」

宋南枝默默頂住來自男主的威壓，垂眸道：「小女子不敢。」

她嘴上說著不敢，手上卻沒有停下收拾碗筷，廚房裡能用的碗具實在少得可憐，再壞掉幾個恐怕公主以後都要吃手抓飯了。

蕭明宇這時才注意到這廚房破敗得像幾個月沒用過一樣，鍋碗瓢盆全部堆在一處，放置蔬果的廚櫃裡空空如也，連根蔞掉的菜葉都見不到。

登時一股愧疚之感湧上蕭明宇心頭，他大怒道：「重華宮的宮人呢？都是幹什麼吃的？公主的一日三餐都是誰在負責？」

兩個掌事宮女被推搡著爬出來，打著顫跪在地上不住地磕頭，「太子殿下息怒，太子殿下息怒。」

其中有一個還想給自己開脫，「太子殿下，不是奴婢剋扣公主的食俸，是公主平日裡嫌棄奴婢們做的吃食，寧可吃白饅頭也不吃我們做的菜。」

宋南枝心道，這時候妳們不該反思一下自己的做菜水準嗎？

蕭明宇位處東宮數年，奴大欺主的事情也不是沒聽說過，冷嗤一聲道：「公主不愛吃妳們就不做了嗎？還是說這偌大的重華宮連個像樣的廚子都找不出來？」

一眾宮女奴才嚇得伏跪在地上，沒有一個人敢吱聲。

蕭明宇凌厲地掃了他們一眼，大步走到康寧公主跟前，軟下聲音道：「康寧，妳想吃什麼跟哥哥說，便是御膳房最好的廚子哥哥也能給妳調過來。」

康寧公主許久沒見到太子，很興奮地抓住他的袖子搖了搖，搖罷歪頭指了指宋南枝，「我不要御膳房那些老頭，我要『好吃的』。」

蕭明宇現在聽明白了，妹妹口中的「好吃的」就是宋南枝，宋南枝就等於好吃的，可這十指不沾陽春水的宋二小姐當真會做飯嗎？

對上太子懷疑的眼神，宋南枝挺直了自己的腰板，「太子不相信小女子，大可以派一個信得過的人來監工。」

蕭明宇思索片刻覺得可行，便允了下來。

午後太子派來的人就到了，與其說是派，不如說是請，因為來者是本朝的御廚首席，在朝廷與民間都頗有名氣的名廚崔老。

別看崔老只是一個沒有品階的廚子，他曾經侍奉過三代君王，不僅精通宮宴料理，對藥膳頗有研究。每一代君王邁入殘年之時，都會由崔老親自負責膳食，以保證龍體的安泰康健，這樣的人物，可以稱得上是古代的金廚獎獲獎者了。

「小人見過宋二小姐。」

宋南枝哪裡敢讓他拜見，在她原先所處的時代，新廚師對老廚師是非常尊重的，不論身分地位如何，都應該是她向崔老行禮才是。

她眼疾手快地扶起崔老，恭恭敬敬地請他坐到廚房裡唯一一把椅子上。

崔老是個笑咪咪的老頭，留著一撮白鬚鬚，十分好相與的樣子，但宋南枝心裡清楚，越是這樣的老師傅，越是要求嚴格。

她心中暗暗罵了一遍男主，面上依舊和和氣氣的，「請崔老賜教。」

「賜教不敢當。」崔老擺擺手，「老夫一介庖廚，在宮中當差五十多年，見到的廚娘寥寥無幾，不承想宋二小姐一個名門貴女，竟願意主動接觸這種累活，實在讓老夫刮目相看。」

宋南枝沒受過封建主義的洗禮，沒有那種三教九流的觀念，「民以食為天，有食自然有廚子，在我看來廚子不比別的行業低賤。」

崔老的眼中隱隱有光，再看向宋南枝時多了幾分和藹，「今日雖是太子令我前來，但妳也不用太過拘泥形式，只管放手做便是，不管做什麼菜都行。」

沒有考題，反而是最難的考題。

宋南枝閉上眼睛，沉下心來，腦中滑過許多的大菜名菜，最後選擇做一道最最簡單的雞蛋羹。

南瓜去蒂，掏空瓜心，保留橘色外皮和金黃果肉，用細火悶至微微鬆軟。

此時她還有幫手可以使喚，白天那群趾高氣揚的宮人這會全都伏低做小，殷勤地給她遞這遞那，任憑她差遣，於是她毫不客氣地指揮他們用鐵絲編了一個打蛋器。刷刷三個雞蛋下去，打蛋器迅速接上，蛋清和蛋白充分攪拌後，添茶倒水再次重複攪拌，挑一小勺鹽灑在表面入味，待到泡沫沉沒，一併倒進網紗過一道篩，便得到了新鮮不膩的雞蛋液。

隨後她拿空南瓜作罐子，雞蛋液作芯子，覆上一層紙，整個放進蒸鍋，末了加入祕製的醬汁，撒上蔥花，一個口感滑彈的雞蛋羹就出爐了。

全程宋南枝都沒有抬過頭，但她能感覺所有人的目光都在跟著她轉，包括崔老。佳餚上桌，崔老嘗了第一口，眉眼就舒展開來，他一言不發地把雞蛋羹吃完，果凍般的口感還殘留在口齒之間，令人驚訝不已。

他忍不住問道：「這道菜叫什麼？」

宋南枝微微一笑，「金瓜芙蓉蛋，也可以說通俗點，就是南瓜雞蛋羹，最好是要入口即化，香濃清甜，特別適合給老者和孩子吃，吃完以後會感覺脾胃暖暖的，既養生又滋補，而且還有開胃的奇效。」

她考慮到崔老的年紀，故而挑了一道最方便品嘗的菜餚，一來是簡單乾淨，二來也是想展現自己的控火能力，可以精準地把握食材的生熟，在口感達到最佳的時候出鍋。

崔老若有所思地點了點頭，忽而又想到了什麼，斟酌著開口，「宋二小姐，冒昧地問一句，妳可有接觸過患厭食之症的人？」

宋南枝搖頭，「為什麼這麼問？」

她的確聽說過厭食症，厭食的人對尋常食物提不起興趣，甚至會感覺噁心難受，只能嘗試著從一些開胃的小食入手慢慢進行調理。這種有特殊需求的客人她還沒有遇到過，倒是常常聽到前輩提起。

「哦是這樣。」崔老摸了摸鼻子，呵呵笑道：「老夫有一位厭食的……故交，常年受此症困擾，極少進食，我想著以宋二小姐這般本事，興許會有獨到的見解，所以想起來問一句。」

本來也是隨口一問，崔老沒指望得到什麼答覆，正打算說點別的時，沉吟許久的宋南枝突然開口了——

「雖然我沒有接觸過，但崔老若是信我，我可以盡力一試。」

崔老訝然，這個年紀輕輕的姑娘真是讓他刮目相看，以前怎麼就不曾聽說過宋國公府出了這樣一位小姐？

他又和顏悅色地和宋南枝聊了一會，將近傍晚的時候才回東宮覆命。

東宮的辦事效率很高，當晚就給了一紙文書，大意是召宋國公府的二小姐宋南枝入重華宮辦差。

宋南枝接旨後馬不停蹄地回了國公府，準備收拾行李打包入宮，反正她也不想在那個烏煙瘴氣的家裡頭待著。

CRESCENT